

关于对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17】第 38 号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16 年 10 月 24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，预计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1.9 亿元至-10.6 亿元，亏损原因为速递易业务亏损加大、对商誉计提减值以及传统业务业绩下滑。2017 年 1 月 26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2016 年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，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修正为-12.7 亿元至-11.4 亿元，修正原因为处置与速递易相关的部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形成损失。同时我部注意到，你公司 2015 年度亏损，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第 13.2.1 的规定，如你公司 2016 年度继续亏损，公司股票将在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。请你公司积极采取措施，有效防范公司可能存在的退市风险，审慎进行会计处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。

同时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诚实守信，规范运作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

2017年2月6日